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5

#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 【2023】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是否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是√否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 | | | |
|---|---|---|---|
| 股票简称 | 亚厦股份 | 股票代码 | 002375 |
| 股票上市交易所 | 深圳证券交易所 | | |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 董事会秘书 | 证券事务代表 | |
| 姓名 | 戴姝钧 | 徐晓斌 | |
| 办公地址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99号亚厦中心A座 |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沙秀路99号亚厦中心A座 | |
| 传真 | 0571-28208798 | 0571-28208798 | |
| 电话 | 0571-28208786 | 0571-28208786 | |
| 电子信箱 | yasha_002375@163.com | yasha_002375@163.com |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的主要产品及经营模式

公司主营业务为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幕墙工程、智能化系统集成。公司作为中国建筑装饰行业领跑者,充分发挥企业标杆作用,推动产业化进程,引领科技创新,致力于打造“一体化”大装饰蓝海战略,在大型公共建筑装修、高端星级酒店、高档住宅精装修和智能化系统集成、工业化装配式装修领域独占鳌头。公司已连续18年蝉联“中国建筑装饰百强企业第二名”,亚厦幕墙连续6年获得“中国建筑幕墙行业百强企业第二名”,综合实力位居行业前列。公司是行业首家“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全国重合同守信用单位”、“全国建筑装饰行业首批AAA信用等级企业”、“亚太最佳上市公司50强”,是行业内唯一一家同时拥有国家住宅产业化基地和国家装配式建筑产业基地的公司。公司于近年获批“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荣膺“浙江省人民政府质量奖”,是行业内第一家荣获省政府质量奖的企业。

公司秉承“以匠心和创新创造美好人居,成为城市建设的贡献者和行业升级的引领者”的愿景,以“诚信务实、艰苦奋斗、创新变革、感恩怀德”为核心价值观,积极响应国家发展战略,坚持以市场为导向,紧跟绿色、低碳产业发展趋势,坚定不移地实施装配式装修发展战略,同时以数字化为引擎,持续探索前沿信息技术在项目建设全周期的融合应用,实现全过程、全要素的量化闭环,并充分发挥公司示范作用,致力于推动行业向工业化、智能化、数字化的绿色可持续方向不断前行,为实现国家“双碳”目标持续发挥力量。

报告期内,公司以“让客户的等待变成期待”为使命,持续深耕主业,在酒店、办公、文体等多业态保持高水准交付。公司在继承建北京APEC峰会、杭州G20峰会、厦门金砖五国、青岛上合组织等国家大型会议主场馆后,紧密对接国家“长三角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等经济发展战略,承建杭州钱江望朝中心、广州白云会展中心等大体量地标性项目。

近年来,公司与住建部、清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浙江省建筑业行业协会等业内权威单位共同主编了关于建筑工业化装配式装修、绿色建筑的相关规程与标准,截止2023年,已经批准发布《建筑工业化内装工程技术规程》(T/CECS 558-2018)、《装配式内装工程质量验收规范》(DB33/T 1168-2019)、《职业技能考评标准装配式内装工》(TZ 0119-2020)、《装配式内装评价标准》(DB33/T1259-2021)、《装配式内装修工程管理标准》(T/CECS 1310-2023)、《绿色建筑湿法装饰装修标准》(T/CBDA 72-2023)等。从技术规程、验收规范到工人职业技能考评标准,作为工业化装配式装修领域的龙头企业,在充分参与对工业化装配式行业制度建设的同时,公司也不断丰富和加强自身技术标准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技术领先优势,产业体系优势,稳固行业领先地位,为推动行业健康发展,有序发展起到示范和引领作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如下:

1、业务承接模式

公司设计、施工的承接一般通过招投标模式(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和主动承揽模式两种方式。对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规定的必须进行招投标的项目和甲方(业主)要求进行招标的项目,公司组织有关人员进行投标。对于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投标法》规定的必须进行招投标且甲方(业主)不要求招投标的部分项目,由公司业务员开拓业务渠道并进行业务联系。

2、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主要材料包括标准品、非标准品、石材和木制品等建筑装饰材料。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项目所需材料的采购模式分为三种:①集中采购模式:集采中心按照项目材料使用计划,从公司合格供应商资源库的供应商中选择优质供应商,通过招标或议价模式,选择符合项目实际要求的供应商,并与供应商签订材料采购合同,由其供应材料。②甲指乙供采购模式:项目材料为甲方(业主)指定品牌、供应商的,由集采中心与指定品牌供应商通过议价谈判后,并与供应商签订材料采购合同,由其供应材料。③甲供材料采购模式:材料由甲方(业主)自行采购,材料采购合同由甲方与供应商签订,公司只负责施工。

公司项目施工所需的辅材辅料/物料、零星材料由于采购灵活度高、金额小,一般需在项目当地采购,故由公司集采中心授权分公司或项目部材料员进行采购。

3、施工模式

公司采用项目经理负责制的精细化施工管理模式。项目合同签订后,工程管理中心根据项目性质、项目经理过往施工经验等方面因素,选拔合适的项目经理,项目经理再根据合同及项目情况组建项目团队,团队成员包括技术员、安全员、质检员、资料员、预算员、采购员和一大批优秀的、经验丰富的一线施工人员等。具体施工过程中,公司也与具有资质丰富的劳务分包公司签订《劳务分包协议》,劳务分包公司派出那少施工人员在公司项目团队主要人员的组织管理下进行施工,确保项目顺利进行。

4、竣工验收和资金结算模式

对于已按照设计文件规定的内容建成、符合验收标准的工程项目,公司将依据施工图、设计变更单、工程联系单等资料组织竣工验收。公司的工程款结算流程分为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款、竣工验收、竣工决算款及质量保证金等阶段,具体结算内容根据完工进度和合同约定而定。

(二)行业发展阶段和周期性特点

建筑装饰行业是建筑材料行业的下游行业,房地产行业的上游行业,其周期性与建材相关的大宗商品价格及房地产行业的景气度有一定的相关性。2023年总体上看,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以及房地产市场深度调整的影响,建筑行业整体增长动力有所放缓。随着“十四五”规划的深入实施,国家出台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一系列举措,强调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等“三大工程”,将为建筑行业带来新的发展机会与市场需求。

建筑装饰行业正处于变革发展阶段。“双碳”背景下,绿色建筑成为行业发展趋势,建筑行业工业产业化和现代化趋势提速。装配式建筑、钢结构、预制件等先进技术推动建筑行业转型升级,智慧城市建设发展需求推动建筑行业数字化发展,智能建造带动建筑行业科技升级。2023年4月22日,国家发改委、住建部等11个部门联合发布《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建设指南》,指出到2025年,制修订不少于1,000项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包括外文版本),与国际标准一致性程度显著提高,主要行业碳核算核查实测标准全覆盖,重点行业和产品能耗能效标准指标稳步提升。其中,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行减碳领域重点制修订城市基础设施低碳建设、城镇住宅减碳、低碳智慧园区建设、农房低碳改造、绿色建造、污水垃圾资源化利用、海水淡化等标准,建筑废物循环利用设备、空气源热泵设备等标准,以及面向节能低碳目标的通信网络、数据中心、通信机房等信息通信基础设施的工程建设、运维、使用计量、回收利用等标准。

2023年多地发布装配式装修试点方案或项目。例:2023年3月,福建省住建厅发布《福建省装配式装修试点方案》,要求自2023年3月起,各地统筹装配式建筑发展,推动装配式装修试点项目落地实施,福州、厦门每年安排装配式装修项目各不少于10个,泉州、漳州各不少于5个,其他地区因地制宜开展试点。试点项目原则上应采购获得认证标识的绿色建材产品。2023年4月,浙江省住建厅发布《浙江省开展装配化装修试点工作方案》,要求明确围绕“绿色低碳”主题开展装配化装修试点,已明确杭州、宁波、绍兴、台州等4个设区市为试点市,温州市龙港市、嘉兴市秀洲区等2个县(市、区)为试点县(市、区)开展装配化装修试点工作。其中,试点市每年新开工装配化装修试点项目不少于6个,试点县(市、区)每年新开工装配化装修试点项目不少于2个。2023年7月,广东省住建厅公布了广东省装配化装修试点项目名单,确定华南师范大学附属中学增城学校项目等23个项目。

2023年海南省住建厅制定了《2023海南省装配式建筑工程综合定额》,自2023年10月1日起实施。公司作为该标准的主要编制单位,深度参与了《2023海南省装配式建筑工程综合定额》的编制工作,与众多优秀单位和学者一道,致力于推动海南省装配式建筑产业的发展。

2023年公司参编的《重庆市工业化内装修评价细则》(渝建标〔2022〕32号)、《四川省钢结构住宅装配式装修技术标准》(DBJ51/T 222-2023)等多项行业技术标准正式发布。

针对行业未来发展趋势和周期性特点,公司将结合公司实际,坚持规范健康发展,持续加强创新变革,强化自我竞争意识,保持持久的企业生命力和竞争力,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报告期,公司连续18年蝉联“中国建筑装饰行业百强企业第二名”,亚厦幕墙连续6年获得“中国建筑幕墙行业百强企业第二名,公司获浙江省建筑业“先进企业”称号,综合实力位居行业前列,是“AAA”级信用单位。公司于2020年荣膺“浙江省人民政府质量奖”,是行业内第一家荣获省政府质量奖的企业。报告期内,公司共荣获1项詹天佑奖,5项鲁班奖,1项国家优质工程金奖,9项国家优质工程奖,1项全国建筑装饰科技奖,15项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含设计类),23项金石奖,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参与建设获得鲁班奖的项目为83个(其中公司主动申报并获评60项),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4项,国家优质工程金奖4项,国家优质工程奖42项,全国建筑工程装饰奖(含设计类)405项,全国建筑装饰科技奖700项,省级奖项2,554项,获奖数量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此外,经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和全国博士后管委会严格审核评议,公司于2020年获批“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否

单位:元

| | 2023年末 | 2022年末 |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 2021年末 |
|---|---|---|---|---|
| 总资产 | 23,015,548,747.86 | 23,180,146,268.43 | -0.71% | 23,076,581,085.70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 7,892,429,326.30 | 7,656,911,837.72 | 3.08% | 7,395,161,523.15 |
| | 2023年 | 2022年 | 本年比上年增减 | 2021年 |
| 营业收入 | 12,868,788,679.48 | 12,116,212,506.82 | 6.21% | 12,076,293,972.19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250,185,359.94 | 186,240,939.43 | 34.33% | -887,967,335.0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203,200,536.03 | 147,183,230.38 | 38.06% | -941,848,161.36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04,373,082.35 | 24,990,916.45 | 717.79% | 244,285,708.23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19 | 0.14 | 35.71% | -0.66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19 | 0.14 | 35.71% | -0.66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3.21% | 2.49% | 0.72% | -11.31% |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 | 第一季度 | 第二季度 | 第三季度 | 第四季度 |
|---|---|---|---|---|
| 营业收入 | 2,089,744,519.08 | 3,596,534,468.92 | 3,135,728,034.65 | 4,046,781,656.83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62,113,379.83 | 65,848,851.73 | 120,763,124.40 | 1,460,003.98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 54,245,007.70 | 56,790,280.23 | 108,496,208.60 | -16,330,960.5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1,227,945.54995 | 117,575,662.71 | 9,006,233.06 | 1,306,736,736.23 |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6,927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34,859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 - |
|---|---|---|---|---|---|---|---|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亚厦控股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32.77% | 439,090,032 | - | 质押 | 313,350,000 | |
| 张杏娟 | 境内自然人 | 12.61% | 169,016,596 | - | 质押 | 84,030,000 | |
| 丁欣欣 | 境内自然人 | 6.74% | 90,250,107 | - | 质押 | 18,800,000 | |
|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 | 其他 | 1.26% | 16,920,000 | - | - |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1.20% | 16,032,485 | - | - | | - |
|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石油年金产品-股票账户 | 其他 | 1.14% | 15,267,121 | - | - | | - |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 境外法人 | 0.98% | 13,184,729 | - | - | | - |
| 中意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产品2 | 其他 | 0.91% | 12,197,097 | - | - | | - |
| 丁泽成 | 境内自然人 | 0.90% | 12,000,050 | 9,000,037 | - | | - |
| 王文广 | 境内自然人 | 0.77% | 10,331,280 | - | 质押 | 1,342,000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1、丁欣欣先生和张杏娟女士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亚厦股份有限公司100%股份;<br>2、丁泽成先生为丁欣欣先生和张杏娟女士之子;<br>3、王文广先生为丁欣欣先生之表弟;<br>4、除上述实际控制人或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 | | | | | |
|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 公司股东亚厦控股有限公司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19,669,888股外,还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19,430,147股,实际合计持439,090,032股。 | | | | | | |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不适用

公司股东亚厦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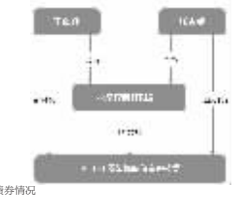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 公告号 | 公告内容 | 披露日期 |
|---|---|---|
| 2023-001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的公告》 | 2023.1.18 |
| 2023-002 |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购回补充质押及延期回购的公告》 | 2023.1.30 |
| 2023-003 | 《2022年度业绩报告》 | 2023.1.31 |
| 2023-004 | 《2022年第四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 |
| 2023-005 |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 2023.3.2 |
| 2023-006 |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 2023.3.11 |
| 2023-007 |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 2023.3.14 |
| 2023-008 | 《关于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公告》 | 2023.4.1 |
| 2023-009 | 《关于公司荣获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的公告》 | 2023.4.18 |
| 2023-010 |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完成的公告》 | 2023.4.22 |
| 2023-011 |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 2023.4.29 |
| 2023-012 | 《2022年度报告摘要》 | |
| 2023-013 |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
| 2023-014 | 《关于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公告》 | |
| 2023-015 |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和信托产品的公告》 | |
| 2023-016 | 《关于开展票据池业务的公告》 | |
| 2023-017 | 《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 | |
| 2023-018 | 《关于举办投资者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 |
| 2023-019 | 《关于召开2022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的通知》 | |
| 2023-020 |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 |
| 2023-021 | 《关于计提2022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 |
| 2023-022 |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 |
| 2023-023 |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 |
| 2023-024 | 《关于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 |
| 2023-025 | 《2023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 |
| 2023-026 | 《关于与陕西建筑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 | 2023.5.11 |
| 2023-027 | 《关于选举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公告》 | 2023.5.15 |
| 2023-028 |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部分购回的公告》 | |
| 2023-029 |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延期购回及部分购回的公告》 | 2023.5.19 |
| 2023-030 |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 2023.5.20 |
| 2023-031 |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2023.5.23 |
| 2023-032 | 《关于荣获工程建设行业高质广价值专利大赛一等奖的公告》 | 2023.6.6 |
| 2023-033 |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 2023.6.8 |
| 2023-034 |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 2023.6.14 |
| 2023-035 |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 2023.6.28 |
| 2023-036 | 《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 2023.7.7 |
| 2023-037 |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 2023.7.29 |
| 2023-038 | 《2023年第二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 2023.7.31 |
| 2023-039 | 《关于荣获西藏工程建设企业数字化、工业化、绿色低碳施工工法大赛工法的公告》 | 2023.8.10 |
| 2023-040 | 《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 2023.8.31 |
| 2023-041 |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
| 2023-042 | 《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 |
| 2023-043 | 《关于计提2023年半年度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 |
| 2023-044 |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 2023.9.9 |
| 2023-045 |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 2023.9.27 |
| 2023-046 | 《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 |
| 2023-047 | 《关于股东代表监事、审计负责人辞职暨增补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 |
| 2023-048 | 《关于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
| 2023-049 | 《关于公司财务总监辞职的公告》 | |
| 2023-050 | 《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 2023.10.14 |
| 2023-051 | 《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 |
| 2023-052 |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 |
| 2023-053 |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及审计负责人的公告》 | |
| 2023-054 |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延期购回的公告》 | 2023.10.24 |
| 2023-055 |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 2023.10.26 |
| 2023-056 |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 2023.10.31 |
| 2023-057 | 《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 |
| 2023-058 |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 |
| 2023-059 | 《2023年第三季度经营情况简报》 | |
| 2023-060 | 《关于计提2023年1-9月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 |
| 2023-061 |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 2023.11.7 |
| 2023-062 |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 2023.11.9 |
| 2023-063 |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部分购回的公告》 | 2023.11.15 |
| 2023-064 | 《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光伏建筑项目合同的公告》 | 2023.11.24 |
| 2023-065 |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荣获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的公告》 | 2023.11.29 |
| 2023-066 | 《关于实际控制人解除质押的公告》 | 2023.11.30 |
| 2023-067 | 《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 2023.12.9 |
| 2023-068 | 《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 |
| 2023-069 | 《关于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的公告》 | |
| 2023-070 |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 2023.12.14 |
| 2023-071 | 《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023.12.26 |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6

#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之间担保额度的公告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小明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4年提供担保额度预计341,4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43.26%;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275,85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4.95%,请投资者注意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亚厦股份”、“本公司”或“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间生产经营和资金需求情况,为确保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生产经营持续、健康地发展,同意公司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孙公司、控股孙公司为控股子公司2024年共计341,450万元额度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主要用于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浙江全品建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亚厦科创园发展(绍兴)有限公司、厦门市韩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上海涵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重庆万安启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厦门泛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办理银行借款、开具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等业务,担保期限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协议。

此担保预计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全票审议通过并作出决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2024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 序号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 2024年担保额度(万元) |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是否关联担保 |
|---|---|---|---|---|---|---|---|---|
| 1 |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 100% | 72.96% | 187,560 | 220,000 | 27.87% | 否 |
| 2 | | 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100% | 76.79% | 28,050 | 36,550 | 4.63% | 否 |
| 3 | |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 65% | 43.75% | 34,760 | 30,300 | 3.84% | 否 |
| 4 | | 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 100% | 34.94% | 8,000 | 20,000 | 2.53% | 否 |
| 5 | | 浙江全品建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92.38% | 0 | 10,000 | 1.27% | 否 |
| 6 | | 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77% | 79.33% | 3,700 | 3,800 | 0.48% | 否 |
| 7 | | 亚厦科创园发展(绍兴)有限公司 | 81% | 74.16% | 0 | 5,000 | 0.63% | 否 |
| 8 |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 厦门市韩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56.94% | 3,440 | 3,000 | 0.38% | 否 |
| 9 | | 上海涵鼎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9.27% | 500 | 500 | 0.06% | 否 |
| 10 | | 重庆万安启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77.56% | 0 | 500 | 0.06% | 否 |
| 11 | | 厦门泛卓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 100% | 26.86% | 0 | 1,000 | 0.13% | 否 |
| 12 | 厦门市韩通数码科技有限公司 | 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 全资子公司 | 43.75% | 11,760 | 10,800 | 1.37% | 否 |
| 合计 | | - | - | - | 277,770 | 341,450 | 43.26% | -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1年09月19日

2、注册地点:绍兴市上虞区章镇工业新区

3、法定代表人:阿其拉图

4、注册资本:15,800.00万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销售;门窗制造加工;建筑用石加工;新型建筑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玻璃制品制造;门窗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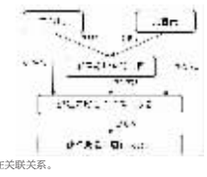

7、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66.89 | 61.97 |
| 负债总额 | 48.79 | 43.50 |
| 净资产 | 18.10 | 18.47 |
| 项目 | 2023年(经审计) |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42.38 | 7.60 |
| 利润总额 | 0.36 | -0.01 |
| 净利润 | 0.47 | 0.02 |

9、经查询,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87年09月30日

2、注册地点:上海市杨浦区黄兴路1599号五楼(507-513室、515室、516室)

3、法定代表人:余正阳

4、注册资本:10,800.00万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文物保护工程施工;建筑劳务分包。(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建筑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结构销售;门窗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电气设备销售;隔热和隔音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新型膜材料销售;新型陶瓷材料销售;新型有机活性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环保咨询服务;工程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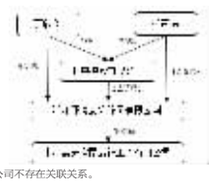

7、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7.13 | 15.27 |
| 负债总额 | 13.16 | 11.19 |
| 净资产 | 3.98 | 4.08 |
| 项目 | 2023年(经审计) |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9.36 | 2.07 |
| 利润总额 | 0.09 | 0.13 |
| 净利润 | 0.09 | 0.11 |

9、经查询,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9年06月25日

2、注册地点: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通河路18号亚厦产业园8#生产车间

3、法定代表人:王文广

4、注册资本:5,000.00万人民币

5、主营业务:室内外建筑装饰装修配套部品部件、家具、防火门、防盗门、活动伸缩门、木制品(除松木制品外)、建筑幕墙、金属门窗、铝木门窗、铝制品、不锈钢制品的研发设计、制造、销售、安装;石材、中空玻璃的研发、设计、加工、销售、安装;进出口业务;建筑装饰材料的研发、技术服务及成果转让。

6、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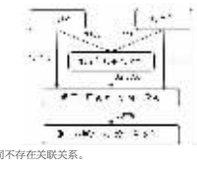

7、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7.70 | 7.10 |
| 负债总额 | 2.68 | 2.06 |
| 净资产 | 5.02 | 5.04 |
| 项目 | 2023年(经审计) |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3.16 | 0.55 |
| 利润总额 | 0.17 | 0.03 |
| 净利润 | 0.12 | 0.02 |

9、经查询,浙江亚厦产业园发展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浙江全品建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7年06月14日

2、注册地点: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永丰路128号38幢102室

3、法定代表人:张威

4、注册资本:10,000.00万人民币

5、主营业务:建筑材料、建筑装饰材料、幕墙材料、景观材料、木材及木制品、石材、钢材、金属制品、陶瓷制品、卫生洁具、家具、家纺家饰、装饰品、家用电器、日用百货、电动工具、健身器材、音响设备、监控智能设备、酒店设备、暖通设备、净水设备、照明设备、自动门、棉纺织品、酒店宾馆用品、皮革制品、花木盆景、纸制品、五金交电、水暖器材、制冷设备、工艺品、电线电缆的批发、零售及产品技术研发;自营或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企业管理咨询;国内陆路、水路、航空货运代理;道路货物运输;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人力搬运装卸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

7、上海蓝天房屋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3.32 | 13.17 |
| 负债总额 | 12.30 | 12.12 |
| 净资产 | 1.01 | 1.05 |
| 项目 | 2023年(经审计) |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11.38 | 3.17 |
| 利润总额 | 0.16 | 0.05 |
| 净利润 | 0.12 | 0.04 |

9、经查询,浙江全品建筑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亚厦科创园发展(绍兴)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19年08月01日

2、注册地点:浙江省绍兴市上虞区曹娥街道通河路18号亚厦产业园8#生产车间

3、法定代表人:王文广

4、注册资本:5,000.00万人民币

5、主营业务:科创园开发、运营、管理;装配式建筑集成制品、集成机电设备、装配式建筑五金配件、建筑幕墙、金属制品的研发、设计、制造、安装、销售和售后服务;建筑装饰材料(除危险化学品外)销售;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股权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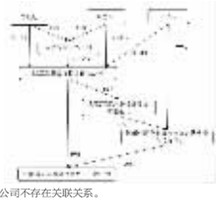

7、亚厦科创园发展(绍兴)有限公司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8、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亿元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4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1.25 | 1.13 |
| 负债总额 | 0.92 | 0.83 |
| 净资产 | 0.32 | 0.30 |
| 项目 | 2023年(经审计) | 2024年1-3月(未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0.70 | 0.06 |
| 利润总额 | 0.03 | -0.03 |
| 净利润 | 0.02 | -0.02 |

9、经查询,亚厦科创园发展(绍兴)有限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六)成都恒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1996年12月06日

2、注册地点: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祥云路1169号1栋2楼214-220号

3、法定代表人:杨先蓉

4、注册资本:3,060.00万人民币

5、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住宅室内装饰装修;文物保护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

(下转B448版)

证券代码:002375 证券简称:亚厦股份 公告编号:2024-025

# 浙江亚厦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 【2024】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 | 上年同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
| 营业收入(元) | 2,217,626,226.64 | 2,089,744,519.08 | 6.1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64,935,447.42 | 62,113,379.83 | 4.5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56,470,583.97 | 54,245,007.70 | 4.10%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003,219,007.36 | -1,227,945,549.65 | 18.30%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05 | -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5 | 0.05 | -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85% | 0.81% | 0.04% |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总资产(元) | 21,080,198,685.85 | 23,015,548,747.86 | -8.41%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 7,857,357,640.65 | 7,892,429,326.30 | -0.44% |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本报告期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41,761.93 |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 11,467,700.